

105 學年度牙醫學系課程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105 年 10 月 19 日（三）中午 12：00-14：00

開會地點：口腔醫學院會議室

主 席：王震乾主任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宣讀確認暨會議執行追蹤

105年2月18日牙醫學系104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簡要表			
案 由	決 議	辦理情形	除管/列管
案號：1050201-1 大學部105學年度課程異動案	修正後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2 大學部課程分流模組規畫案	照案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3 碩士班105學年度課程異動案	修正後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4 博士班105學年度課程異動案	修正後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5 研究所「是否開設學術倫理及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及「研究生每學期選課上限」討論案	詳如會議紀錄(略)。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6 碩士專班105學年度課程異動案	修正後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7 大學部學生見習時間調整案	維持原見習時間。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8 「畢業生流向」、「畢業生就業滿意度」及「雇主滿意度結果」回饋至課程	詳如會議紀錄(略)。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9 104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大綱、進度表審查案	照案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案號：1050201-10 104學年度第2學期課程學習成效標準審查案	照案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依決議辦理。	■除管 □列管

貳、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王震乾主任

1.配合學校規定，105 學年度各學系必修、專業選修及通識課程需完成上網作業，以及專業必修課程需進行教材審查，敬請各位老師配合完成。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1051001-1）

案 由：牙醫學系主負責老師異動案，請討論。

說 明：1.自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牙醫學系主負責老師異動課程如下。

2.學士班科目學分表、碩士班科目學分表（附件略）。

討 論：建議「牙醫學系職涯規劃」可排在四、五年級，可讓學生更清楚未來的職涯規劃。

決議：異動後主負責老師課程明細如下表。

項次	學制	科目名稱	原主負責老師	必選修	開課年級	異動後主負責老師
1	學士班	牙醫學系生涯規劃	李惠娥	必修	一下	丁羣展
2	學士班	牙醫學系職涯規劃	李惠娥	必修	三上	王文岑
3	學士班	牙科器材學	李惠娥	必修	三上	藍鼎勛
4	學士班	全口補綴學	李惠娥	必修	四下	杜哲光
5	學士班	局部補綴學	李惠娥	必修	五上	王兆祥
6	學士班	牙科醫院管理	李惠娥	專選	五下	杜哲光
7	碩士班	可撤式補綴學特論	李惠娥	選修	二上	藍鼎勛

提案二 (1051001-2)

案由：審查牙醫學系學士班課程異動調整案，請審議。

說明：1.學生反應二年級課程負擔重，希望可以調整課程安排。學生建議將大二上「組織學」和「組織學實驗」移到大二下，再將大二下「口腔胚胎學及組織學」和「口腔胚胎學及組織學實驗」移到大三上。已事先徵詢主負責老師意見，組織學老師同意調整課程並建議2個方案。

2.由系學會協助調查各班對這2個方案的意見，調查結果（附件略）。

3.科目學分表（附件略）。

決議：暫不調整課程。

提案三 (1051001-3)

案由：審查牙醫學系碩士專班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異動調整案，請審議。

說明：1.科目學分增減變動表（附件略）。

2.於備註說明增列學術倫理課程之修課規定，科目學分表（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四 (1051001-4)

案由：牙醫學系碩士專班 106 學年度課程內容調整案，請討論。

說明：1.依據教育部建議請學校開設學術倫理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課程，並列為研究所必修或畢業條件，105 學年度入學專班研究生在課程規畫前期可運用教育部線上課程完成教育部學術倫理教育網站課程並通過測驗。

2.106 學年度起擬於「牙周補綴學治療計畫特論(I)」或「進階臨床訓練(I)」一年級課程，加入相關課程內容，科目學分表（附件略）。

決議：106 學年度起擬於「進階臨床訓練(I)」課程加入學術倫理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內容。

提案五 (1051001-5)

案由：牙醫學系博士班106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之英文能力檢定門檻標準，請討論。

說明：1.本校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準則在105.07.25之104學年度第6次教務會議決議，各系所、學位學程可自訂106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之英文能力檢定標準，且應於招生簡章與課程科目學分表中明訂。

2.本校101~105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之英文畢業門檻如下：

博士班研究生需於提出學位論文考試時，通過下列一項之英文檢定：

- 一、托福測驗成績(TOEFL)：托福紙筆測驗(ITP) 500 分(含)以上或托福電腦測驗(CBT) 193 分(含)以上或托福網路測驗(IBT) 68 分(含)以上。
- 二、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及格。
- 三、多益(TOEIC) 600 分(含)以上。
- 四、雅思(IELTS) 5.5 分(含)以上。

未通過者之配套措施：在校期間已參加過英檢考試，且考試成績未符合上述英文能力檢定者，經修習本校語言與文化中心開設之進修英文課程，並考試通過者，視同符合。但各系所、學位學程有更嚴格規範者，從其規定，並於課程科目學分表中明訂。(配套措施各學系可自訂更嚴格的標準)

決議：106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之英文畢業門檻如下：

- 一、托福測驗成績(TOEFL)：托福紙筆測驗(ITP) 500 分(含)以上或托福電腦測驗(CBT) 193 分(含)以上或托福網路測驗(IBT) 68 分(含)以上。
- 二、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及格。
- 三、多益(TOEIC) 600 分(含)以上。
- 四、雅思(IELTS) 5.5 分(含)以上。

未通過者之配套措施：在校期間已參加過英檢考試，且考試成績未符合上述英文能力檢定者，經修習本校語言與文化中心開設之進修英文課程，並考試通過者，視同符合。

提案六(1051001-6)

(林英助老師提案)

案由：建議牙醫學系博士班研究生進修英文課程配套放寬至現行在學學生，請討論。

說明：1.為提高博士班學生的畢業率與提升學生想要畢業的動力，建議博士班研究生進修英文課程配套放寬至現行在學學生。

2.全校(9個博士班、2個學程)博士班研究生英文能力檢定門檻暨配套措施適用對象調查，有3個單位填寫不同意放寬至現行在學學生(附件略)。

決議：不同意放寬進修英文課程配套至現行在學學生。

提案七(1051001-7)

案由：審查口腔醫學院牙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請審議。

說明：1.依據本學系簽呈會簽意見(附件略)，修訂本要點。

2.牙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對照表(附件略)。

3.參考條文：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醫學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略)。

決議：修正後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八(1051001-8)

案由：104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評量不佳之科目輔導結果，請審議。

說明：課程評量結果訪談意見回饋表(附件略)。

決議：主負責老師已了解學生之意見並將課程做適度的調整。

提案九 (1051001-9)

案由：審查牙醫學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請審議。

說明：1.依據本校「教師基本授課時數核計辦法」及本學院「教師臨床教學授課時數核計細則」(附件略)審議。

2.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彙整表及教師授課時數表(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提案十 (1051001-10)

案由：審查牙醫學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請審議。

說明：1.依據本校「教師基本授課時數核計辦法」及本學院「教師臨床教學授課時數核計細則」(附件略)審議。

2.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彙整表及教師授課時數表(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主席宣布散會：下午14：00。